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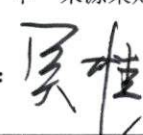



# 政府采购特殊事项审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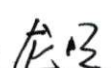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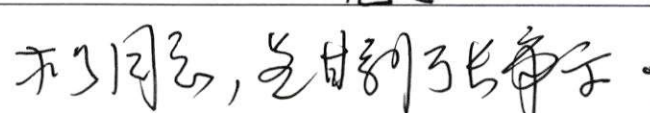

预算单位(章):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

填报时间: 2020年5月7日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省、市县、乡镇三级信息网络和应用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预算金额(单元:千元)	4453.3	品目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采购科研仪器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请提供认定意见)					
经办人: 韦妙茹 联系电话: 65236052 传真: 65236052					
附件: 2份					

预算单位 申请理由	<p><b>申请理由及依据:</b></p> <p>为了保障全省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转, 2019年我厅在预算中安排“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省、市县、乡镇三级信息网络和应用系统运行维护项目”经费, 预算经费为467.48万元。根据目前全省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系统运行管理现状, 我厅拟申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将该项目委托业务部分(445.33万元)给我厅直属事业单位海南省土地整理交易中心(省矿业权交易中心)代为实施, 理由如下:</p> <p>1、承担单位资质</p> <p>因机构改革后, 为保障我厅的正常运转, 原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信息中心相关工作由省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省矿业权交易中心)统一托管。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信息中心是负责全省自然资源信息管理和信息化建设部门, 专门从事我省自然资源应用系统软件开发和信息系统集成工作, 具有专业信息化服务单位。</p> <p>2、负责我厅信息网络和办公系统的运行维护</p> <p>根据项目工作内容的要求, 该项目专业性强、工作量大、工作性质特殊, 需时刻保障全省自然资源和规划省、市县、乡镇三级信息网络和业务应用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 确保其电子政务系统平台和应用软件得到必要的日常维护和升级, 数据库能够实时更新, 计算机和网络设备等硬件设施的有效维护和管理; 确保各种信息网络专线租用及移动通信得到安全运行保障; 提升信息网络和应用系统的服务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p> <p>3、单一来源采购依据:</p> <p>(1) 《关于印发海南省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琼财综〔2017〕2222号)。</p> <p>(2) 《关于印发&lt;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gt;的通知》(琼财采〔2018〕91号)第四条第(十一)项规定、第十条规定。</p> <p>综上所述, 我厅根据信息化建设工作需求, 保证海南省自然资源系统管理业务信息化服务水平, 现特向贵厅申请将全省自然资源系统运行维护项目(金额: 445.33万元)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委托给海南省土地整理交易中心(省矿业权交易中心)承担。</p> <p>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采购组织形式: 分散采购      支付渠道: 国库直接支付</p> <p>负责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p>
--------------	---

预算部门意见	<p>同意 (✓)      不同意 ( )</p> <p>审核人:       2020年5月9日 (签章)</p>
--------	---

财政厅审批意见	<p>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四章第十一条的规定, 拟同意采用单一来源的采购方式, 妥否, 请批示。</p> <p>经办人:       2020年5月9日</p> <p>采购处负责人:       2020年5月9日</p> <p>同意。</p> <p>分管厅长:       2020年5月11日</p>
---------	--

填表说明:

1. 本表仅适用于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拟采用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
  2.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拟采用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 (除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外), 预算单位应当填写本表, 并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 (1) 采购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 (2) 项目预算金额、预算批复文件或者资金来源证明;
    - (3) 拟申请采用的采购方式和理由;
    - (4) 主管预算部门的同意意见。非预算单位所能预见的原因或者非预算单位拖延造成采用招标所需时间不能满足而申请变更采购方式的, 预算单位还应当提供项目紧急原因的说明材料, 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3. 公开招标失败, 拟采用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 (除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外), 除提交填表说明 2 中 (1) 至 (4) 项规定的材料外, 还应当提交下列申请材料:
    - (1) 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的截图;
    - (2) 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对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是否有供应商质疑及质疑处理情况的说明;
    - (3) 评标委员会或者 3 名以上评审专家出具的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论证意见。
  4.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的货物、服务项目, 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预算单位应按照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审计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琼财采〔2018〕91 号) 提交申请材料。
  5. 本表所称“采购方式”包括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询价、竞争性磋商; “采购组织形式”包括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支付渠道”包括国库直接支付、单位基本户支付。
  6. 预算单位应当提交完整、明确、合规的申请材料, 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7. 本表一式 1 份, 由预算单位填写报送。
- 注: 有关法律法规及表格请到“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查询和下载。